附件3

重庆大学破格正高基本申报条件要求

一、具有特别优秀的学术成果和优秀的教学效果。

二、必须满足所申报学科类别正高基本申报条件中的学术水准要求，且发表论文的质量明显高于基本要求。

三、至少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

1．自然科学需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，或主持到校软件经费100万元以上的国家级项目，或主持到校经费500万元以上的重大横向项目；

人文社科需主持国家基金或教育部重点及以上项目。

2．自然科学需获得省部级二等奖排名第一，或省部级一等奖排名前3，或国家级二等奖排名前5，或国家级一等奖、特等奖获奖人；

人文社科需获得省部级二等奖排名第一，或省部级一等奖排名前3，或教育部二等奖排名前5，或教育部一等奖获奖人。